

# 南臺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

## 114 學年度暑期制暨 115 學年度上學期制

### 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

申請人：

班級：

學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志願 順序	實 習 公 司 名 稱	說 明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8		
9		
10		

- 註：1. 學期制實習，若有白天修課需求者(以 3 學分為上限)，務必在加退選結束前至選課系統選課並將公司主管、系主任及研產處處長簽核完成之「[校外實習時段證明表](#)」送回至課程與教學組。暑期實習所獲得 3 學分，無法用來抵免專業選修學程學分。
2. 已繳交資料：履歷表\_\_\_份、成績單、證照影本、家長同意書、上網填寫申請表單
3. 以上資料均由申請人親自填寫且確認實習公司薪資與福利內容無誤。

申請人簽名：

日期：